

一、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

(一) 推动政务公开事项目录管理。对照国务院部委制定的义务教育、社会保险、医疗卫生、涉农补贴等领域标准指引，落实“一级编制一级目录、一级做好一级公开”的要求，调整完善本级本部门政务公开事项目录，并根据目录及时、主动、集中在线上线下发布各领域政府信息。

公开标准时限。根据“谁制作、谁公开、谁解读”的原则，属于主动公开范围的政府信息，一般应当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，属于依申请公开

的信息，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二十四条规定，自收到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，如需延长答复期限的，应当经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负责人批准，并告知申请人，延长答复的期限不得超过20个工作日。

公开渠道。按照“谁制作、谁公开、谁解读”的原则，政府信息的制作、发布、更新、维护、删除、变更、废止等，均由信息的制作、发布、更新、维护、删除、变更、废止等责任主体负责。政府信息的制作、发布、更新、维护、删除、变更、废止等，均由信息的制作、发布、更新、维护、删除、变更、废止等责任主体负责。

公开平台。按照“谁制作、谁公开、谁解读”的原则，政府信息的制作、发布、更新、维护、删除、变更、废止等，均由信息的制作、发布、更新、维护、删除、变更、废止等责任主体负责。政府信息的制作、发布、更新、维护、删除、变更、废止等，均由信息的制作、发布、更新、维护、删除、变更、废止等责任主体负责。

《办法》第三十一条要求，各级行政机关应当将政府信息制作、发布、更新、维护、删除、变更、废止等，均由信息的制作、发布、更新、维护、删除、变更、废止等责任主体负责。

划设立“政务公开”栏目，栏目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政策文件库、政府信息公开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等专栏。

政府信息依申请专栏按照标准建设，符合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关要求的通知》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2019〉61号》有关要求。

二、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

(一) 完善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库。全面梳理各级现行有效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，在政府门户网站完善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库，集中统一公布现行有效的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，完善查询、检索、下载等功能，提供WORD、PDF、DOC等格式，方便公众查询利用。

(二) 完善政府规范性文件库。全面梳理各级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，在政府门户网站完善政府规范性文件库，集中统一公布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，完善查询、检索、下载等功能，提供WORD、PDF、DOC等格式，方便公众查询利用。

(三) 完善政府规范性文件库。全面梳理各级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，在政府门户网站完善政府规范性文件库，集中统一公布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，完善查询、检索、下载等功能，提供WORD、PDF、DOC等格式，方便公众查询利用。

(四) 完善政府规范性文件库。全面梳理各级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，在政府门户网站完善政府规范性文件库，集中统一公布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，完善查询、检索、下载等功能，提供WORD、PDF、DOC等格式，方便公众查询利用。

(四) 规范申请公开办理流程。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受理、登记、办理、审核、答复、送达等流程，加强案例指导、法制审核，提升答复文书规范化水平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质量。对疑难申请件，应当建立办理单位、相关部门、属地政府多方参与协调联动工作机制，避免行政、司法资源浪费。建立政府信息公开领域行政滥诉联合甄别机制，有效规制申请滥诉行为。

(五) 建立依申请转主动公开制度。多个申请人就同一政府信息，向同一行政机关提出公开申请，且该政府信息属于可以公开的，行政机关可以决定将其纳入主动公开范围。对行政机关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，申请人认为涉及公众利益调整、需要公众广泛知晓或者需要公众参与决策的，可以建议行政机关将其纳入主动公开范围，行政机关经审核认为属于主动公开范围的，应当及时主动公开。

三、推进政务公开便利化

(一) 拓展智能协同政务公开平台。积极运用微博微信、移动客户端、短视频等新媒体，增强政务活动的透明性、实效性和亲民性，形成开放、互动、协同的政务公开新业态。依托长沙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完善长沙市政务公开政策问答平台，汇集各级各部门业务知识库的政策信息，满足公众对各类政策的现实需求。

(二) 做优线上线下政务公开平台。做优线上平台，做优线下平台。

站式”服务；依托长沙市12345政务热线设立线上政务公开“窗口”，提供政策咨询服务“一号答”服务。

（三）完善政府信息查阅场所功能。政府信息查阅场所应当实现设施设备齐全、功能完善、专人管理，及时更新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。有条件的应当在大型商场、重点楼宇、车站、机场等场所，根据实际需要设立政府信息公共查阅室、资料索取点、信息

（六）加强政务舆情及时有效回应。按照“属地管理、分级负责”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对涉及特别重大、重大突发事件的政务舆情，责任主体要第一时间上报舆情回应主管部门，同时

迅速拟定新闻报道处置意见和信息发布口径，24小时内举行新闻发布会，对其他政务舆情应在48小时内予以回应，并根据情况持续发布权威信息。

（七）深化政务公开政务服务融合。着力打通“我要看”和“我要办”，线上线下全面准确公开政务服务事项、办事指南、办事机构、办事流程、常见问题、监督举报方式等信息。推行政务公开一次告知、信息主动推送等方式，依托长沙政务服务网、我的长沙APP，主动精准推送惠企政策、办事指南和证照到期、办件进度等信息，让群众对事前准备清晰明了，事中进展实时掌握，事后结果及时获知。

四、加强政务公开组织保障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。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充分认识到政务公开在法治政府、服务型政府、阳光政府建设的重要性，切实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，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协调机制，压实工作责任，定期研究部署，加强考核评估，抓好工作落实。

（二）明确责任分工。在政务公开工作推进过程中，各相关部门要

开工作的合力。

(三) 落实保障措施。各级各部门要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保障。

度，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干部培训内容，切实增强依法依规公开意识。开展政务公开工作评估评议，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专业化水平。

大实社普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。在实施过程中



平定市人民政府

抄送：市委有关部门，长沙警备区。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市政协办公厅，市中级人民法院，

市人民检察院。

各民主党派市委。

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1年11月12日印发
